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一）设计过程简况

中科建（青岛）工业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本期项目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设计方案。

（二）施工过程简况

本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2025年1月23日开工建设，2025年6月24日一期项目投入运行。一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同步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三）验收过程简况

2025年2月，山东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委托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开展山东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放射性药品检验实验室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026年4月，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放射性药品检验实验室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6年4月7日，山东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组织召开验收会，会议形成验收意见，明确一期项目验收合格。

二、其他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表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表3 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及措施”部分。

三、整改工作情况

无。

四、地方政府承诺负责实施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情况

无。